附件1

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日程

（草案）

|  |  |  |  |
| --- | --- | --- | --- |
| **日期** | **时间** | **会议名称** | **会议议程及参加人员** |
| 6月26日（周四） | 14:30-17:30 | 代表报到 |  |
| 17:30-18:00 | 晚餐 |  |
| 19:30-20:00 | 代表团长会议 | 地 点:台山市文化馆三楼会议室参会人员:各代表团团长、副团长议 程:1.通报大会筹备情况；2.提出开好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相关要求。 |
| 6月27日（周五） | 08:30 | 市领导与全体代表合影 | 地 点:台山市影剧院大礼堂门口市四套班子领导、市关工委领导与全体少代会代表合影。 |
| 8:45-9:00 | 预备会议 | 地 点:台山市影剧院大礼堂参会人员:全体代表议 程：1.听取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筹备情况的工作报告；2.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建议名单；3.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主席团成员建议名单；4.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秘书长、副秘书长建议名单；5.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议程（草案）》。 |
| 9:00-9:05 |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会议 | 地 点:台山市文化馆三楼会议室参会人员: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议 程:1.听取关于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推选工作情况的说明汇报；2.审议《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草案）》。 |
| 9:05-9:20 |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 | 地 点:台山市文化馆三楼会议室参会人员:主席团全体成员议 程:1.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草案）》；2.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主席团议事规则（草案）》；3.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执行主席建议名单；4.审议《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提交各代表团讨论；5.提出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届工作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建议名单，提交各代表团酝酿讨论；6.审议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二届工作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交各代表团讨论。 |
| 9:20-10:50 | 第一次全体会议（开幕会） | 地 点:台山市影剧院大礼堂参会人员：全体代表议 程:**第一节:**1.奏唱国歌；2.出队旗，唱队歌；3.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全国第九次少代会精神、省第八次少代会精神、江门市第三次少代会精神；4.传达学习市委书记郑劲龙对我市少先队工作的批示精神；5.观看少先队工作回顾视频《争做强国好少年》；6.少先队员代表汇报展示；7.市教育局领导致辞；8.团江门市委领导讲话；9.市领导讲话。**第二节:**莫柯同志代表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二届工作委员会作报告。 |
| 10:50-11:10 | 代表团分组讨论 | 地 点:台山市影剧院大礼堂**第一节:**参会人员:全体代表1.酝酿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届工作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2.讨论《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第二节:**参会人员:除主席团外全体代表3.学习总书记对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贺信精神；4.讨论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二届工作委员会报告及报告决议。 |
| 11:10-11:25 | 主席团第二次会议 | 地 点:台山市文化馆三楼会议室参会人员:主席团成员议 程:1.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2.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届工作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建议名单；3.听取大会秘书处关于各代表团讨论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二届工作委员会工作报告以及报告决议的情况报告；4.审议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二届工作委员会报告的决议（草案）。 |
| 11:25-11:45 | 第二次全体会议（闭幕会） | 地 点:台山市影剧院大礼堂参会人员：全体代表议 程:1.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2.选举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届工作委员会委员；3.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二届工作委员会报告的决议（草案）；4.致闭幕词；5.呼号、退旗；6.宣布大会闭幕。 |
| 11:45-12:15 | 市少工委三届一次全会 | 地 点:台山市文化馆三楼会议室参会人员:第三届委员会委员议 程:1.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届工作委员会名誉主任的决议（草案）》；2.通过《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届工作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草案）》；3.选举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届工作委员会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4.新当任的市少工委主任、常务副主任讲话。 |

附件2

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

代表团名单

第一组（36人）

|  |  |  |
| --- | --- | --- |
| 团 长：郑保华  | 副团长：余卫屏（女） |  |
| 资料员：陈夏桦（女） |  |  |  |
| 莫 柯 | 韦奕秀 | 李文远 | 赵建斌 | 李子奇 |
| 郑保华 | 余卫屏（女） | 黄钰清（女） | 温晓燕（女） | 张书静（女） |
| 陈夏桦（女） | 郑昊宇 | 蔡昊延 | 罗佳蕾（女） | 姜 语（女） |
| 赵俊皓 | 牛一帆 | 马子彬 | 江锐芊（女） | 何沛捷 |
| 李咏晴（女） | 陈婉瑜（女） | 梁家霖 | 黄馨妍（女） | 彭丽莹（女） |
| 雷思妍（女） | 庞梓桐（女） | 欧玮霆 | 黄志行 | 黄馨雨（女） |
| 阿卜杜热合曼·艾则孜 | 李乐恒 | 黄 燕（女） | 邱文威 | 汤烨麟 |
| 甄乐莜（女） |  |  |  |  |

第二组（37人）

|  |  |  |
| --- | --- | --- |
| 团 长：卫雄俊 | 副团长：朱国伟 |  |
| 资料员：陈艳丹（女） |  |  |  |
| 林永新 | 左建龙 | 梁苑青（女） | 关晓琪（女） | 伍淑芬（女） |
| 卫雄俊 | 朱国伟 | 邝素娴（女） | 陈璧珠（女） | 陈艳丹（女） |
| 游 京（女） | 黄晶晶（女） | 颜慧清（女） | 王荣杰 | 梅 杰 |
| 邝焕新 | 冯诗雯（女） | 卫逸扬 | 白一菲（女） | 伍佩婷（女） |
| 朱嘉淇（女） | 朱玥滢（女） | 严惜诺（女） | 龚博言 | 蔡志华（女） |
| 梁雪漫（女） | 陈梓茵（女） | 陈奕铭（女） | 欧阳舒蕊（女） | 黄妙愉（女） |
| 黄紫熙（女） | 李颖琳（女） | 王欣语（女） | 吴灿熙 | 张家馨（女） |
| 丛羽墨（女） | 赵海晴（女） |  |  |  |

第三组（37人）

|  |  |  |
| --- | --- | --- |
| 团 长：凌 迈 | 副团长：杨嘉琪（女） |  |
| 资料员：郭妙鸿（女） |  |  |  |
| 陈逸莲（女） | 袁梓源 | 邓子维 | 凌 迈 | 黄杰满（女） |
| 郑慧怡（女） | 黄有利（女） | 周茂华 | 廖炳生 | 谭旭彦 |
| 苏文洽 | 叶秀仪（女） | 司徒颖琪（女） | 林灵茵（女） | 欧阳惠雯（女） |
| 陈治军（女） | 郭妙鸿（女） | 彭红燕（女） | 陈雪珍（女） | 杨嘉琪（女） |
| 陈露丹（女） | 李浩杰 | 刘晓萍（女） | 伍宇城 | 李子轩 |
| 李咏珊（女） | 陈家梁 | 黄巧茵（女） | 朱雅琪（女） | 李慧茵（女） |
| 黄晓怡（女） | 李汶茵（女） | 张可欣（女） | 陈 朵（女） | 林悦娉（女） |
| 叶雅姿（女） | 钟晓颖（女） |  |  |  |

第四组（37人）

|  |  |  |
| --- | --- | --- |
| 团 长：黄浩贤  | 副团长：陈景文 |  |
| 资料员：伍绮静（女） |  |  |  |
| 赵 琪（女） | 林秀影（女） | 黄浩贤 | 黄晓君（女） | 巫剑平 |
| 吴玩贞（女） | 朱晓莹（女） | 陈炼贞（女） | 曾惠英（女） | 陈东陆 |
| 陈景文 | 赵文杰 | 谭淑芳（女） | 陈志侃 | 陈雁玲（女） |
| 张辰瀛（女） | 谢梓茵（女） | 伍绮静（女） | 邹婷婷（女） | 曾爱玲（女） |
| 邝民杰 | 周华香（女） | 伍悦希（女） | 卢楒熳（女） | 李旻轩 |
| 甘钰妍（女） | 冯芷萱（女） | 俞清凤（女） | 梅一君（女） | 廖悦珑 |
| 欧可欣（女） | 张嘉彤（女） | 陈宸熙（女） | 赵靖岚（女） | 陈逸祺 |
| 黄悦然（女） | 万书轩 |  |  |  |

第五组（37人）

|  |  |  |
| --- | --- | --- |
| 团 长：伍詠仪（女）  | 副团长：雷健生 |  |
| 资料员：梁湘粤（女） |  |  |  |
| 伍詠仪（女） | 李 玮 | 陈少斌 | 崔宇健 | 曹晓文 |
| 雷健生 | 许健文 | 赵 宏 | 梁伟忠 | 吴宝华（女） |
| 李淑玲（女） | 肖海华（女） | 许文龙 | 刘双娜（女） | 黎华安 |
| 梁湘粤（女） | 蔡欣欣（女） | 韦倩怡（女） | 赵丽钰（女） | 陈柏希（女） |
| 朱采琳（女） | 苏紫欣（女） | 颜梓晴（女） | 庄诗欣（女） | 朱可锟 |
| 颜韵烯（女） | 伍慧莹（女） | 陈妙娴（女） | 杨诺佳（女） | 陈佩婷（女） |
| 甄意程（女） | 陈凌俊 | 陈馨琳（女） | 苏子伶（女） | 廖慧莹（女） |
| 麦欣怡（女） | 钟绮菲（女） |  |  |  |

第六组（36人）

|  |  |  |
| --- | --- | --- |
| 团 长：张敏怡（女） | 副团长：文志坚 |  |
| 资料员：苏健晶（女） |  |  |  |
| 张敏怡（女） | 余立贤 | 刘德明 | 吴英纳 | 甄佩澄（女） |
| 许海磊 | 赵思羽 | 谭炜莹（女） | 文志坚 | 伍少荣 |
| 林建进 | 马健洪 | 谭识渊（女） | 黄洁屏（女） | 梁晓妍（女） |
| 苏健晶（女） | 黄万灵（女） | 李彩秀（女） | 邝新颖（女） | 伍依娜（女） |
| 黄芮琪（女） | 李昊明 | 孙 诺（女） | 熊子安 | 马浩骏 |
| 李梓杰 | 伍文茵（女） | 马欣仪（女） | 余子阳 | 陈俊羽 |
| 范苡淳（女） | 黄志豪 | 陈晓薇（女） | 杨清蓝（女） | 司徒佩妍（女） |
| 何梓晴（女） |  |  |  |  |

附件3

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参会回执

镇（街）/单位/学校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工作（学习）单位及职务 | 手机号码 | 就餐就宿报名 | 备注 |
| 1 | 张三 | 男/女 |  |  | （家长手机号） | 6月26日晚餐🞎 入住🞎 6月27日 午餐🞎  | 成人代表 |
| 2 | 李四 | 男/女 |  |  |  | 6月26日晚餐🞎 入住🞎 6月27日 午餐🞎  | 少先队员代表 |
| 3 | 王五 | 男/女 |  |  |  | 6月26日晚餐🞎 入住🞎 6月27日 午餐🞎  |  |
| ... |  |  |  |  |  | 6月26日晚餐🞎 入住🞎 6月27日 午餐🞎  |  |

备注：请各镇（街）团（工）委，各市直有关单位、学校于6月24日（星期二）前报送参会回执到团市委。如有代表请假，请备注请假原因。6月26日晚餐以及住宿仅限于北陡镇、汶村镇、深井镇、海宴镇、川岛镇等偏远乡镇有需求住宿的少先队员代表、成人代表填写。

附件4

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

安全管理承诺书

在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期间，为确保我市参会代表安全和大会顺利召开，共青团××镇（/街道）（工作）委员会将认真履行相关教育、监督、管理职责，并向大会组委会郑重承诺如下：

一、向所属未成年参会代表的学校及家长清晰、准确传达此次大会的活动安排、会议要求等信息，并取得学校和家长支持。

二、针对本地参会情况实际，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制定防范风险和应急处置预案，明确安全管理责任。

三、组织所属参会代表开展不少于一次行前安全教育，重点突出交通、饮食、消防、用电和防溺水安全教育。

四、全程集中统一管理所属参会代表，杜绝不请假外出、单独行动等行为。

五、每次集体活动前均进行人员清点；每晚对所属参会代表进行查房和身体情况确认，并按规定时间向大会组委会报告。

六、教育所属参会代表坚决不搭乘“三无”车辆；组织集体乘车往返时，选择搭乘具有相应营运资质企业的车辆，并督促相关企业做好车辆技术性能安全检测。

七、教育和带领所属参会代表严格遵守大会纪律，坚决防止因违规违纪引发的安全问题。

八、遇有突发情况第一时间向大会组委会报告。

承诺单位：共青团××镇（/街道）（工作）委员会（签章）

承 诺 人：（参会团委主要负责同志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5

未成年人外出活动家长同意书

本人是（某某学生姓名，身份证号码）的监护人，现同意孩子参加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本人已充分了解会议各项安排，保证认真教育未成年子女在会议期间听从组委会安排，不从事任何与会议无关的活动，并对未成年子女进行基本生活自理、所携带电子设备使用，以及其他必备生活常识的教育和培训。此同意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立即生效。

|  |  |
| --- | --- |
| 监护人签字： |   |
| 监护人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年 月 日

附件6

学生健康情况登记表

敬爱的家长：

为确保您的孩子参加中国少年先锋队台山市第三次代表大会的健康安全，现请您就孩子身体情况进行登记确认。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学 校 |  |
| 班级 |  | 身份证号 |  |
| 学生基本信息 | 家庭住址 |  |
| 父亲（监护人）姓名 |  | 电 话 |  |
| 母亲（监护人）姓名 |  | 电 话 |  |
| 身体健康状况 | 有无患病： 有（ ） 无（ ） |
| 如有患病，是何种疾病： |
| 如有患病，是否属于传染病： 是（ ） 否（ ） |
| 是否为特异体质： 是（ ） 否（ ） |
| 身患何种特异体质： |
| 是否适合参加户外活动： 是（ ） 否（ ） |
| 其他说明或需要减轻活动量的要求 | 家长（监护人）签字： |

注：

1.特异（包括过敏）体质情况包含：先天心脏病、癫痫、肺结核、高血压、胃溃疡、哮喘、肺炎、肾炎、精神病、伤残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日常生活和参加会议、户外活动的疾病；

2.其他说明：是指除特异体质外，学生因身体原因或心理原因不宜参加户外活动、乘车活动或较长时间的会议活动。